**高三年级语文第19课时**

**文学作品理解与应用题**

**学习指南**

【学习目标】

理解并掌握文学作品理解与应用题的考点要求、题型特点、解题方法、答题思路等，从而建立此类考题的题型意识和答题思路层次的意识，从而做到审清题干，规范作答。

【学法指导】

认真观看视频课件，记笔记并同时完成学习任务单以及课后作业，自主学习探究

【任务一】试题回顾，圈画题干，列出答题思路

（2014北京卷）21．本文认为，已成废墟的圆明园遗址不应重修。你是否同意这种意见，说明你的理由。（5分）

（2018北京卷）22.作者说：“凝视水缸是我最早的阅读方式，也是我至今最怀念的阅读方式。”实际上，像这样非书本的“阅读”在生活中多种多样。结合你的经历，谈谈你对这类“阅读”的体会。要求：写出具体的“阅读”对象以及获得的体验和感悟。(6分)

（2017东城一模）25.绍兴排档随意、世俗、浪漫的氛围，让作者仿佛又看到了鲁迅先生笔下的众多小人物。在文学名著中有很多充满魅力的小人物，请从下列作品中选择一位，并结合作品简要分析。（6分）《平凡的世界》《红楼梦》 《红岩》 《老人与海》 《边城》

【任务二】对视频讲授的考点要求、题型特点、解题方法、答题思路等方面做笔记进行梳理

【任务三】根据所讲例题先自己阅读相关文学作品文本（后附有文章），并圈画题干要点，列出答题思路，自己先作答，再看相应讲解分析。

1（2013北京高考）有评论者曾用“一切景语皆情语”来概括本文带给读者的艺术感受。请谈谈你对“一切景语皆情语”的理解，并结合本文进行具体阐述。

2 （2014北京高考）21．本文认为，已成废墟的圆明园遗址不应重修。你是否同意这种意见，说明你的理由。（5分）

3 （2012北京高考）中国古代神话中有“夸父追日”的故事:“夸父与日逐走……道渴而死，充其杖，化为邓林（树林）。”有人认为，文中殉难的登山者有如追日不得的夸父，是当代社会中的悲剧英雄。结合原文并联系现实，谈谈你自己的看法。

4（2019朝阳期末）23.文章第⑨段，作者对老戏台的命运做了两种设想。你认为哪一种更合理？请根据本文内容并结合现实生活阐述理由。（6分）

5（2018北京高考）22.作者说：“凝视水缸是我最早的阅读方式，也是我至今最怀念的阅读方式。”实际上，像这样非书本的“阅读”在生活中多种多样。结合你的经历，谈谈你对这类“阅读”的体会。要求：写出具体的“阅读”对象以及获得的体验和感悟。(6分)

6（2020朝阳期末）9．作者参加祭奠屈原的“三闾骚坛诗会”，在庄重的仪式中获得了情感共鸣和心灵感悟。举行仪式的特殊时间地点、具有象征意义的会场布置细节、震撼人心的仪式流程，给作者带来强烈的触动和深刻的思考。生活中还有很多这样通过郑重的仪式来寄托情感、昭示意义、宣扬理念、洗礼心灵的例子。结合你的经历，谈谈你对这类仪式的体会。要求：写出具体的仪式场景以及获得的体验和感悟。（6分）

7（2017东城一模）25.绍兴排档随意、世俗、浪漫的氛围，让作者仿佛又看到了鲁迅先生笔下的众多小人物。在文学名著中有很多充满魅力的小人物，请从下列作品中选择一位，并结合作品简要分析。（6分）

《平凡的世界》 《红楼梦》 《红岩》 《老人与海》 《边城》

8（2017朝阳一模）22.文中说“麦子像我一样几乎具备了脆弱和坚强两种性格”，既脆弱又坚强，是许多文学作品中人物形象的特点。请从下列名著中任选一个人物，结合人物的经历加以分析。（8分）

（《红楼梦》《呐喊》《边城》《红岩》《平凡的世界》《老人与海》）

【任务四】认真完成课后作业并根据所给解析答案和示例，红笔进行订正。

【任务五】写写你的收获与心得

附文章：

1（2013北京卷）

浙江的感兴

我很想追怀自己在浙江的童年，却之记起了一些片段：随着母亲去一个庙里看初期的电影，去曹娥江头看潮水，随着小舅舅到河蚌头石桥边的馆子里吃馄饨，那样好吃的馄饨，后来似乎再也没有吃过。如此等等，连不起来，而且越来越模糊了。

于是我怀疑自己是否配称浙江人。

这一次到杭州，住在西湖旁边，又有幸去了绍兴，看到鲁迅故居，还在咸亨酒店里喝了加饭酒，并且站在门外吃了一串油豆腐，上年涂了厚厚一层辣酱，吃着吃着，心里感到不管配不配，我是喜欢这乡土的。

这里主要的色泽是黑与白，黑的瓦顶，白的粉墙，冲洗得发白的石板路，连木柱子也是黑的，严谨、素净。然而空间是庞大的，人有足够的地方可以移动，物件也是厚实可靠的，像那件大大的厨房里的那口大大的腌菜缸，在朴质的生活里有温厚的人情，正如那三味书屋里，既有严厉老师的戒尺，又有那顽皮学童的小小乐园，在门前的石板路下则是潺潺的流水。

水是浙江灵秀所在，是音乐，是想象力。

在鲁迅的艺术素描里不是也有这样的黑泥、白石和绿水的配合么？多么朴质，又弥漫着多大的温情！你看他用笔何等经济，总是短短几句话就勾画出一个实实在在的人生处境，而同时他又总是把这处境放在一片抒情的气氛之内。他是最严格的，有事最温情的，这就使得他最平常的叙述也带有余音。富有感染力——他的闰土成了我们一切人记忆中的童年好友。他的乌篷船成为我们每个人梦里的航船，他的忧郁、愤怒和向往也成为儿代读者难以排遣的感情。

看着绍兴的街道、店铺和水乡景色，我以为我对这位大作家多一点了解了。

回到杭州，又是另一番景色，1981年我第一次来，忙于游览名胜，但也抽时间陪一位老友去追寻他年少时代的踪迹。走了一个旧的市区，像是有一家过去很有名的布鞋店，那里依然卖着素净而又雅致的黑面白底的舒服鞋。接着进入一家咸肉店，面前时一条长长的洗的白白的木柜台，上面摆着十几块干干净净的咸肉，随你挑选。这铺子的旧式建筑有高的屋顶，店堂里空空荡荡的，没有现代肉店那种血淋淋的屠场味道，人们从容选肉。大刀切下去，一段醇厚的咸肉香随之而起。

这次虽来，我很想再出去看看那些犹有南宋遗风的街道和店铺，却始终不的空儿，只在汽车里匆匆看了一下中心区的主要街道，在我游历过的城市里，我总觉得杭州是最富于中国人情味的，即使车站旁边的闹市也闹而不乱，人行道上人来人往却不拥挤，同时有一些老铺子老字号还以传统的礼貌待客。

杭州难分市区与郊外，环湖的大道既是闹市，又因西湖在旁而似乎把红尘洗涤了。任何风尘仆仆的远来人也是一见湖光白色而顿时感到清爽。

在阳光下，西湖是明媚的，但更多的时候显得清幽，这次因为就住在湖岸上，朝朝夕夕散步湖畔，总是把湖的各种面容看了一个真切，清晨薄雾下，黄昏夕照里，湖的表情是不同的，沉沉夜色下列只见远岸的灯火荡漾在黑黑的湖水里，千变万化，没有太浓太艳的时候，而是素描淡妆，以天然而不是人工胜。

在湖岸散步的时候，抬起头来，看到了环湖的群山在天边耸起，也是淡淡的那抹青色。然而它们都引人遐想。给了西湖以厚度和重量。没有人能把西湖看的轻飘飘的，它是有性格的，从而我也看到了浙江的另一面：水固然使它灵秀，山却给于它骨气。

 （取材于王佐良的同名散文）

2（2014北京卷）

废墟之美

“废墟”在很多中国人的心目中是一个跟文化和美学不相干的贬义词，甚至《现代汉语词典》对“废墟”一词的解释也仅仅是“城市、村庄遭受破坏或灾害后变成的荒凉地方”。《现代汉语词典》的解释并没有错；但若用世界知识来衡量，这样的理解就很不够了。在欧洲，“废墟”的含义自近代以来有了明显的丰富和扩充，这个语词被赋予了更为深厚的内涵。

“废墟”的词义变化是从欧洲的文艺复兴开始的。早在15世纪，人们从偶然的废墟挖掘中发现了古代希腊、罗马时代那些生机勃勃的壁画、雕塑等绝妙艺术品，受到极大的震撼和鼓舞，于是决心以古代为榜样来复兴文学和艺术。古代那些巍峨的神庙和宫殿，尽管多半都在战火和天灾中沦为废墟了，但它们依然令人肃然起敬，不仅引起人们思古的幽情，更激发人们对艺术创造的热情。从那时起，欧洲人就渐渐养成了对所谓“残缺美”的欣赏习惯。于是各地残破的古建筑遗址越来越成为文学艺术家描写和表现的对象，“文物”的意识也在人们心中萌发了。

废墟的美学价值及品位的提升，另一个重要进程是18世纪末、19世纪初的浪漫主义运动。这一历史时期，欧洲工业化运动的弊端已开始显现出来，加上启蒙运动中提出的“返归自然”的主张，这些都在浪漫主义运动中引起强烈的反响。一些浪漫派作家厌恶工业化的喧嚣，缅怀中世纪的田园生活和情调，创作中喜好远古的题材，追求神奇和神秘，爱好废墟的景象。欧洲常见的古堡遗址很符合他们的审美理想。

第三股推动力量是1820年爱琴海米罗岛上的女性雕塑阿弗洛狄忒，即“断臂维纳斯”的发现。这尊被认为世界上最美的女性雕塑，多少人想复原她的双臂姿势都以失败告终。“断臂维纳斯”也由此作为残缺美的经典永远定格，为废墟的残缺美进入美学殿堂提供了有力的依据，使保护废墟遗址成为一种文化行为。

有位外国作家在观赏希腊卫城废墟的时候，发出这样的惊叹：“那种想象的喜悦，不是所谓的空想的诗，而是悟性的陶醉。”我国有作家旅欧时也兴发类似的惊叹：“看到一座古堡废墟耸立在多瑙河畔，就像看到了600年前塞尔维亚人的智慧和力量。”美学家朱光潜说：“年代的久远常常使一种最寻常的物体也具有一种美。”那些遥远年代创造的宏伟的宫殿、陵寝、庙宇、城墙、古桥、古塔等，包含着前人非凡的智慧和巨大的辛劳，不管它毁于兵燹还是天灾，都会引起人们的痛惜，抚残体以思整体，产生心灵的震撼和共鸣，而这种震撼和共鸣就是一个审美的过程。

一见残破的废墟就觉得碍眼，不惜工本修葺一新，这在某种意义上是缺乏文化素养的表现。重修伟大的长城废墟这一“石头的史诗”，修了一段又一段，然后把这些新长城当作旅游点，吸引游人来看这假古董，这是对国民文物意识的严重误导！殊不知这种以假乱真的做法，对那些稍有文物意识的游客来说是倒胃口的。笔者曾多次陪同来自各地的朋友游览长城，人家往往事先就提出要求：“可不要领我们去看新的长城哦！”一次我陪两对外国夫妇游览司马台长城，起初我也不知道它是“修旧如旧”过的，以为是被岁月特赦了的。直到走完最后一个完好的岗楼时，眼前突然出现乱石满地的残破的长城遗迹。大家不约而同喊了起来：“长城在这里呢！”不顾一切地攀爬了起来。不难理解，人家要瞻仰和领悟的是那尽管残破，却带着岁月沧桑，因而能唤起“悟性的陶醉”的伟大长城废墟，而不是任何用钱就能换来的崭新建筑。

联系近年来重修圆明园的呼声，特别是上世纪90年代以来无数大拆大建事件，不难看出，关于废墟美的意识在有些人那里还是“○”！

（取材于叶廷芳《保护废墟，欣赏废墟之美》）

3（2012北京卷） 心灵的篝火

 张海迪

我写这部长篇时很多次都在想，人们最好在下个千年翻看这部小说。我不是什么预言者，但我坚信，我在这本书里所描述的关于攀登雪山峰顶的一些艰险，到那时也许就不存在了 ，人们很容易就能登上珠穆朗玛峰——海拔8848米的山顶上已有了我们的研究站点，如同在南极建立的长城站。珠穆朗玛峰上的站点最好也叫长城站。不过我也在想，假如8848米不再是不可逾越的障碍，世界上还有什么高峰要攀登呢？只要地壳不变动，8848米将是有限的数字和高度，而人类的探索精神则是无限的。

人类总是想超越极限，却又被无数的障 碍阻挠，劈开了层峦叠嶂，人也就跨越了千山万水。开始写这部书时，我总感到有一种无形的束缚，它始终不让我的想象展开翅膀到无边无际的天地里翱翔，可我说不清那紧紧束缚自己的是什么。我常常被这种困惑搅扰，同时也为超越困惑、获 得心灵的解放不懈地寻找飞往更大空间的方向。我为此等待了很多年。有一天，我终于看见了梅里雪山！接下来的很多个夜晚，我都是在网上度过的，我被迷住了。那里有成百上千条关于梅里雪山的文字介绍，还有很多绮丽的风光图片，于是我看见我的一个主人公回头对我笑了，在此之前，我一直让他在一个不知名的空旷地带徘徊，在本书里他是梅里雪山的攀登者。

梅里雪山主峰卡瓦格博海拔只有6740米。可它的地理环境却很复杂，山上终年积雪，陡峭的山体，风化的岩石，还有瞬息万变的气候,会让攀登者突然陷入绝境。卡瓦格博至今还是一座人类未及山顶的处女峰。只要人们达不到顶峰，它就永远是一个神秘的向往，一个难以超越的存在。

 我想这丝毫无损他们千年之前攀登高峰的意义。物质是坚实的，如同大地，而精神则如同天空或宇宙，有限与无限都在其中，无穷尽地开拓成为人类永生 永世的寄托。西西弗斯整日推着一块大石头上山，其实是一个哲学寓言，它是时间与空间的规则——周而复始，永无止境。

我写这部长篇也是一种攀 登，如同真正的登山者，一次次向高峰冲击，又一次次撤退，回到大本营，回到平淡无奇的生活中。这种攀登让我的体力和精力消耗很大，在经历了四十年的病痛之后，身体瘫痪部位的肌肉萎缩了，我越来越难以支撑自己，总有一种明天就会因疲惫而死去的感觉。其实，我对长篇小说的创作已经力不从心了，激情常被肉体的麻木疼痛和精神的忧郁绝望掩埋……

 我想这将是我最后的一部长篇小说了……

精神攀登的路途异常艰苦，我有时也畏惧，害怕路途遥不可知，但冥冥之中又仿佛看见我的主人公在远处等待，等待我给他 们一个结局。我有时急于接近他们，有时又小心翼翼地避开，我怕我笔下的主人公会在 途中遭遇不测，也怕有的人会因为我给他们的结局而失望。

其实我是清楚的——生命永远不会完结，我们的攀登也是如此。

 （取材于张海迪长篇小说《绝顶》的前言，有删改）

注：张海迪，当代作家。1955年生于济南 ，五岁时因患脊髓 血管瘤导致高位截瘫，胸部以下失去知觉。

4（2019朝阳期末）

**秋风穿过老戏台**

①巷子深处，忽然开阔起来。一座老戏台，在秋日阳光下，慵懒地晒着太阳。四周空旷无人。农作物都已经收割完毕，空气里弥漫着腐草的气味。一根根冰草摔打着长长的身子，在秋风下瑟瑟摇曳着从季节的指缝里漏下的枝枝金黄。

②三面厚厚的黄土墙和很少的青砖就支撑起了戏台。戏台两边的墙上，挂着一副红底黄字的打印体对联，上联牢牢地抓着墙壁，“三五人演出千军万马”尚依稀可见，下联却已被风撕裂开来，随风舞蹈着，呼啦啦地大声喊叫，见到远方的客人，似乎显得很欢快。戏台四周的杂草也摆动着身姿，兴奋地对戏台说：“看，来人了！”戏台仍然是无声的，依然没有激起内心尘封的涟漪，也没有为之一振。那些热闹的人和声音，还有繁闹的场景，只不过是遥远的记忆罢了。泥质的看戏椅子，悄悄围成半圆，远远站着，支起耳朵听着久违而熟悉的声音。戏台前，没有了锣鼓的喧闹，更没有往日真假戏迷的聚集。戏台似一位垂暮的老人，苍老而孤独，虚构着过往的动人之处：一幕精心演绎的折子戏，一句情到深处的对白，一个默契的眼神，一袭美艳的戏袍……孤独的戏台、寂寞的老巷，还有旁边几乎变成废墟的旧磨房和已经成为废墟的黄土屋，在一起聊着天，叙述着沧桑和变迁。

③那些无所顾忌的看戏日子，就像一幅写意画，成为一个人成年后的梦想，只能出现在时光的童话里。

④太阳西下，秋风习习。我们一起，随着大家去看那个叫做《李慧娘》的秦腔。我们听不懂，就贴在奶奶耳边问个不停。奶奶说：“冤魂厉鬼，伸冤报仇的戏。可不敢做坏事，会有报应呢。”奶奶囫囵地解释着，旁边的人们七嘴八舌地说着，我们也渐渐看出个眉目来了。忽然，激愤的乐曲中，急速跑出一个白衣女子，似一缕幽风飘然而来。她翻着全身，抛甩着斗篷，似影随风。复仇的厉鬼不是青面獠牙，面貌可怖，而是衣袂飘飘，美丽飘忽。气氛顿时紧张起来，妹妹紧紧抓住我的手，我紧紧贴在奶奶的身边。全场静悄悄的，看着台上那个鬼魂大开大合，一张一弛的动作。“怨气腾腾三千丈，屈死的冤魂怒满腔”，鬼魂在荒郊旷野哭泣、控诉、奋争，高高低低的声音在空中飘荡，怨与愤，悲与恨，借冤魂之身，诉人之衷肠。“鬼要喷火了！”奶奶紧张地说。那个女鬼口里，忽地喷出火来，大口喷，小口喷，长火喷，短火喷，反正喷得天昏地暗，一片混沌。印象中的那个二花脸，被火喷得抱头逃窜，跌打翻扑，辗转腾挪，媸妍了然。人们欣慰地笑着，快意地看着，惩奸除恶的情绪随火苗喷涌而出。我们被吓得浑身是汗，瑟瑟发抖，也终于明白了奶奶常常讲的道理：头顶三尺有神灵。这样的印象使得鬼魂的概念，镌刻在我心底，凡是有违背善良和道义的时候，一个白衣的样子就姗姗而至，有所畏惧就是恪守道德底线最基本的标准。

⑤老戏台从此就是最恐怖的梦魇。好多年后，我才敢抬起头，从从容容地看那个不太宽敞的台面，才知晓喜、怒、哀、乐、爱、恶、欲都被打扮成生、旦、净、丑，在破旧却高大的戏台上给予人们最朴素的真善美的教化。常常想起，我们童年的笑声，就像家里挂着的风铃一样，清亮、明澈，穿越戏台、风和树林，甚至天上的云彩都被这种笑声感染成记忆的色彩。乡下人看戏，其实也不分文戏武戏，更没有朝代的历史概念。反正所有的戏在他们看来，也就是个唱和打。少年时，亲耳听见一个红脸汉子大声说：“那个唐朝的包文正啊，可真是个清官。”即使这样的一知半解，却让人们在田间地头，哼唱之间，就明晓了是非，分辨了黑白，懂得了言而有信，有善有爱，忠于信仰，忠于人格的为人之理。

⑥如今，传统离我们越来越远了。孩子们最惬意的时光是在家里看电视、玩手机，荧屏上、网络里，世界何其精彩！我只有想象，或许有一天，后辈儿孙的耳边，也会响起哇呀呀的唱腔，虽然他们听不懂在唱什么，但是那些敲锣打鼓的声音却一直敲打到记忆深处，不会轻易抹去。让他们越是在播放悠扬舒缓的交响乐曲的时节，越能把那些粗犷的声音牵引出来；让他们也知晓红忠黑勇、白脸奸臣；让他们眼前也会跳动着那些戏曲故事里鲜活的形象……

⑦远处，农人拿着木锨翻弄着属于自己的收获，闲聊时总能提起老戏台上那些有趣的细枝末节，唇齿开合中透着一种惬意。戏台的旁边，总有几位老人闲坐着，乘凉或者晒太阳。一个村子，总有这么几位老人，如戏台一样，苍老，神秘。村庄里，灰色的柴草和灰色的戏台，像是一对伴侣，携手告别了夕阳的辉煌灿烂，只留下曾经的美丽。

⑧红红的浆果，兀立似灯盏，秋日的过去就是它们生命的结束。一场场秋风吹过，年华也被吹得暮气苍茫。沧桑之中，戏台孤零零的，终于在秋风过后画上了句号。

⑨老戏台，这个乡村里的景致，只有在乡村里才能够完成使命。它应该如夕阳余晖下归栏的牲口，神态安然地走向生命的终结？还是应该有一个合适的演出环境，让它多少不会觉得太寂寞？

⑩秋风袅袅，穿过老戏台……

 （取材于高丽君同名散文）

5（2018北京高考）

水缸里的文学

 ①我始终认为，我的文学梦，最初是从一口水缸里萌芽的。

②我幼年时期自来水还没有普及，一条街道上的居民共用一个水龙头，因此家家户户都有一个储水的水缸，我们家的水缸雄踞在厨房一角，像一个冰凉的大肚子巨人，也像一个傲慢的家庭成员。记得去水站挑水的大多是我的两个姐姐，她们用两只白铁皮水桶接满水，歪着肩膀把水挑回家，哗哗地倒入缸中，我自然是袖手旁观，看见水缸里的水转眼之间涨起来，清水吞没了褐色的缸壁，我便有一种莫名的亢奋。现在回忆起来，亢奋是因为我有秘密，秘密的核心事关水缸深处的一只河蚌。学#科网

③请原谅我向大人们重复一遍这个过于天真的故事，故事说一个贫穷而善良的青年在河边捡到一只被人丢弃的河蚌，他怜惜地把它带回家，养在唯一的水缸里。按照童话的讲述规则，那河蚌自然不是一只普通的河蚌，蚌里住着人，是一个仙女！也许是报知遇之恩，仙女每天在青年外出劳作的时候从水缸里跳出来，变成一个能干的女子，给青年做好了饭菜放在桌上，然后回到水缸钻进蚌里去。而那贫穷的吃了上顿没下顿的青年，从此丰衣足食，在莫名其妙中摆脱了贫困。

④我现在还羞于分析，小时候听大人们说了那么多光怪陆离的童话故事，为什么独独对那个蚌壳里的仙女的故事那么钟情？如果不是天性中有好逸恶劳的基因，就可能有等待天上掉馅饼的庸众心理。我至今还在怀念打开水缸盖的那些瞬间，缸盖揭开的时候，一个虚妄而热烈的梦想也展开了：我盼望看见河蚌在缸底打开，那个仙女从蚌壳里钻出来，一开始像一颗珍珠那么大，在水缸里上升，上升，渐渐变大，爬出来的时候已经是一个正规仙女的模样了。然后是一个动人而实惠的细节，那仙女直奔我家的八仙桌，简单清扫一下，她开始往来于桌子和水缸之间，从水里搬出一盘盘美味佳肴，一盘鸡，一盘鸭，一盘炒猪肝，还有一大碗酱汁四溢香喷喷的红烧肉！（仙女的菜肴中没有鱼，因为我从小就不爱吃鱼。）

⑤很显然，凝视水缸是我最早的阅读方式，也是我至今最怀念的阅读方式。这样的阅读一方面充满诗意，另一方面充满空虚，无论是诗意还是空虚，都要用时间去体会。我从来没有在我家的水缸里看见童话的再现，去别人家揭别人家的水缸也一样，除了水，都没有蚌壳，更不见仙女。偶尔地我母亲从市场上买回河蚌，准备烧豆腐，我却对河蚌的归宿另有想法，我总是觉得应该把河蚌放到水缸里试验一下，我试过一次，由于河蚌在水里散发的腥味影响水质，试验很快被发现，家里人把河蚌从缸底捞出来扔了，说，水缸里怎么养河蚌？你看看，辛辛苦苦挑来的水，不能喝了，你这孩子，聪明面孔笨肚肠。

⑥我童年时仅有的科学幻想都局限于各种飞行器，我渴望阅读，但是身边没有多少适合少年儿童的书，我想吃得好穿得光鲜，但我的家庭只能提供给我简陋贫困的物质生活。这样的先天不足是我童年生活的基本写照，今天反过来看，恰好也是一种特别的恩赐，因为一无所有，所以我们格外好奇。我们家家都有水缸，一只水缸足以让一个孩子的梦想在其中畅游，像一条鱼。孩子眼里的世界与孩子身体一样有待发育，现实是未知的，如同未来一样，刺激想象，刺激智力，我感激那只水缸对我的刺激。

⑦我一直相信，所有成人一本正经的艺术创作与童年生活的好奇心可能是互动的。对于普通的成年人来说，好奇心是广袤天空中可有可无的一片云彩，这云彩有时灿烂明亮，有时阴郁发黑，有时则碎若游丝，残存在成年人身上所有的好奇心都变得功利而深奥，有的直接发展为知识和技术。对人事纠缠的好奇心导致了历史哲学等等人文科学，对物的无限好奇导致了无数科学学科和科技发明。而所谓的作家，他们的好奇心都化为了有用或无用的文字，被淘汰，或者被挽留。这是一个与现代文明若即若离的族群，他们阅读，多半是出于对别人的好奇，他们创作，多半是出于对自己的好奇。在好奇心方面，他们扮演的角色最幸运也最蹊跷，似乎同时拥有幸运和不幸，他们的好奇心包罗万象，因为没有实用价值和具体方向而略显模糊，凭借一颗模糊的好奇心，却要对现实世界做出最锋利的解剖和说明，因此这职业有时让我觉得是宿命，是挑战，更是一个奇迹。

⑧一个奇迹般的职业是需要奇迹支撑的，我童年时期对奇迹的向往都维系在一只水缸上了，时光流逝，带走了水缸，也带走了一部分奇迹。我从不喜欢过度美化童年的生活，也不愿意坐在回忆的大树上卖弄泛滥的情感，但我绝不忍心抛弃童年时代那水缸的记忆。这么多年来，我其实一直在写作生活中重复那个揭开水缸的动作，谁知道这是等待的动作还是追求的动作呢？从一只水缸看不见人生，却可以看见那只河蚌，从河蚌里看不见钻出蚌壳的仙女，却可以看见奇迹的光芒。

（取材于苏童的同名散文）

6（2020朝阳期末）

**寻声楚吟缓缓归**

①听见一声“到了”，应声望去，秭归就到了。这句话猛然唤醒了我：那场处心积虑的返回，将将抵达。路上，我一直在深究的，正是“秭归”这个地名。“秭”，《广韵》中称“千亿”。“归”，即返回，扩展为反观、反思。所谓“秭归”，便是万千人生的返回、反观与反思。

②屈原必深谙于此，他的一生是对“返回”最好的注释，而导引这一切的就是诗。屈原本质上先是个诗人，以文辞与辩才名世，“诗”与“策”，是他生命的两翼。他曾极力以他的“策”去报效他的国，可惜君王既不懂他的“诗”，也无视他的“策”。当“策”的翅膀被折断，便只能返回去做他的诗人。

③我要赶回去过秭归的端午节，参加乐平里的三闾骚坛诗会，向屈原故里、中国文脉源头致意。我到的那天，是端午前一天。我不敢确认，迁址重建的秭归新城，屈原和无数归人是否找得到。这些年，我在异域他乡身心俱疲，每时每刻都在渴望着归去。如果“返回”“归”是秭归的一大属性，漂泊与流浪，则是秭归的又一大属性。没有远离、漂泊与流浪，何来“返回”与“归”？

④多年前的一个端午，我去过老秭归。那年的端午诗会是在一个幽暗的礼堂进行。轮到我上台时，浑身都在哆嗦。“近乡情更怯”，紧张，突然意识到了那个时刻的庄严。诗是秭归的骨与血。只有那时，你才会真切地想起你面对的，是中国最古老也最伟大的诗人屈原——一直颠沛流离于江河湖海的诗人。在他身后，世界迷失了方向，至今还在迷失着，我们都在流浪。汉唐以降，诗早成了仕途进阶攀附的云梯，诗的价值断崖式跌落。人沦为徒具肉身的躯壳，灵魂无家可归。比如我，多年漂泊异乡，以为浪迹天涯阅尽春秋有无尽豪迈，其实无非是一种极致的自我迷失，潇洒中隐藏着的唯有深切的孤独。在这个意义上，我们与屈原一样，一直处于无尽的流放与漂泊之中……

⑤翌日清晨我醒得早，沿乐平里盘山小道爬上去，来到屈原庙前奉上三炷香。转身一望，唯见云山苍茫。只有在乐平里，才能感受到屈原穿越了两千多年的时光，整整走过一部中国文明史。说屈原只知忠君报国的论者，他们忘了屈原终其一生都是个追寻真善美的诗人。在他那里，美政与美人同为一体，二者不过是“美”的不同形态。他是人类历史上为数不多的以“美”为终极目标的歌者。以为他只是为自己被黜而痛苦，透露的只是论者自身的狭隘与浅薄。美是这个世界上最崇高的，她高踞于山河之上，与日月同光。

⑥祭奠屈子的招魂仪式即将开始。在高高的屈原庙脚下，一张普通条桌，铺上一幅深红色绒幛。凝眸处，“三闾骚坛”四个稚拙可亲的隶书字，让整个乐平里顿有千钧之重。条桌上，供着显见是出于民间手笔的灵牌：“楚三闾大夫屈原之魂魄位”，两边“清烈千秋师”“忠贞万古存”两行小字，点点滴滴都是淋漓的民心。烛灯、香炉、酒盅、点心一溜排开，轻烟缭绕，人世静穆。纸扎的引魂幡以它素雅的清白，在屈原庙前陡峭沉郁的深色背景里，时而低垂，时而轻飏。由一面鼓、两面锣、一副大钹组成的乐队，四个乡人，把阵阵锣鼓敲打得叫人热血盈沸。三个吟诵招魂诗的乡人开始了吟唱。那是始自屈原的道地楚吟，来自大地，悲悯悠扬，深切跌宕，上天入地，忧而不伤。置身在那样的气氛里，异样的肃穆让人既振奋充盈，又虚脱无力。屈原若魂魄来归，必可听见乡党的声声呼唤。

⑦招魂之要义不在召回肉身，而在以吟唱呼唤、重现他的诗意。诗，从诞生之日起，便与“唱”紧紧相连。三闾骚坛的诗人，一代代地读诗写诗唱诗，那既是为怀念屈原，也是他们自身生命的需要。来自俗世的吟唱者们，肉身沉重，尘埃满身，没有翅膀，无法飞翔，只好以吟唱代替飞翔。他们的吟诵，率真的粗砺一如裸露的山野，无饰的挚拙恰似未耕的田园，有无名山花之清纯，有在山之水的凛冽。

⑧坐在身边的朋友悄悄问我，能不能也朗诵一首自己的诗作。久不为诗，我只在去乐平里的路上，用手机记下过一些思绪。头天在县城吃过的粽子状若小喇叭，凝视良久，总以为它在吹奏什么，讲诉什么。解开紧紧缠裹着粽子的道道绳索，一如解开屈原身上的左徒官服，方可见屈原作为一个大地诗人的真身，向世界奉献他几经煎煮早已熟透的糍糯之心，顿时诗意汹涌，蜜汁涟漪流溢，九州为之庆幸。不如此，我们将痛失《九歌》《天问》，失去那位伟大的浪漫主义诗人。而乐平里的乡亲、农人，则在千年之后，继续为大地招魂，为诗意招魂，为生命招魂。

⑨骚坛诗会朗诵间隙，我与从台上走下来的乡亲悄声聊天，问他们的写作，他们的吟唱。刚才参与招魂吟唱的三位乡人，没有一个职业诗人。在乐平里，在秭归，诗性的日子已成常态，诗，伴随着他们的日常，伴随着他们的油盐柴米欢乐悲辛。

⑩离开秭归的路上，我记述下看见过、思索过的一切，一首仿楚辞的习作适时而生。三十五年辗转，我终于在聆听了那场楚吟后，完成了身与心的同时返回，肉与灵的共同抵达。

 （取材于汤世杰的同名散文）

7（2017东城一模）

鲁镇的黑夜与白天

①我是迈过鲁迅故居的门槛的，我不敢踩它，怕那像历史卷轴一样的门槛会被踏碎了。只记得它很大，门是一重接着一重的，所有的房间都陈设着古旧的家具和器皿，它们就像老人们历经沧桑的眼睛一样，沉静而又略嫌冷淡地望着我们。我注意到屋子没有大窗口，那栗色的窗子又一律是木格的。木格很细碎，就仿佛是横在窗上的一把把剪刀一样，把射进屋的阳光给凭空剪得零落而黯淡，所以几乎很难看到一间阳光充足的屋子。当年的“迅哥儿”流连在这样的深宅大院里，住在永远暮气沉沉的房子里，他对外部世界的关注就会更为迫切。而由这寂静和昏暗生发出的幻想，也会像河里游荡的小鱼一样活跃。

②这是绍兴，而绍兴在我的心目中就是鲁镇。已是子夜时分了。没有星星，也没有月亮，大排档正在高潮上。那排档是南北向的一条长巷，有些歪斜，而正是这歪斜，使它显出了随意、世俗和浪漫的气息。巷子里湿漉漉的，这当然不是雨的滋润，而是摊主洗菜时泼出的水。摊位一座连着一座，清一色的塑料棚顶，每个棚子大约放四五张圆桌，每张桌都能容七八个人。摊前的煤火通红通红的，炒菜的声音和着摊主招徕客人的声音，让人觉得亲切和温暖。这种时刻，我心中鲁镇的影子一闪一闪地呈现了。我仿佛看到了孔乙己穿着长衫站着喝酒的情形；我还看到了吕纬甫在酒楼上讲述两朵剪绒花故事时怅惘的神情。我甚至想，如果不远处的护城河下泊着一条船，我们登得船上，在夜色中划桨而行，一定能够看到真正的社戏，喝到戏台下卖的豆浆。如果碰到一个老旦坐在椅子上咿咿呀呀地唱个不休，我也一样会烦得撑船就走。如果偷不成别家的豆子在船上煮着吃，就姑且偷一缕月光来当发带，束着我随风飘扬的长发。夜越来越深了，是凌晨时分了，我们却毫无睡意。

③次日，我起得很迟。沿着绍兴广场的护城河北走，没有多远，老街就呈现出来了。见到它，我的眼睛蓦然一亮，感觉它仿佛扭着身子活跃地动了几下。在狭窄的老街上闲走，我会无限地放松和陶醉。这种时刻，你觉得那街分明像河流一样，它潺潺地流动着，等着你的脚踏出阵阵水花。这街只有两米左右的宽度，它的两侧是层层叠叠的老房子。房前的门楼各具特色，有的高而窄，有的矮而阔。房子多数是两层的小楼，但也有三层的。它们的色彩以栗色和苍灰为基调，屋顶的瓦却基本是深灰的，灰得年头久了，就泛黑了。不过它们与天色是极为协调的，仿佛它们就是天的底座。你不要小觑了这老街，看着它不长，走起来就长了，长得仿佛没有尽头。而且也不是笔直的，略略地弯着，它这种弯不是老人的那种透出暮气的驼背，而是一个少女笑得不能自持时妖娆的弯腰，风情万种。

④街上很少有行人，石板路上干干净净的，给人以明净、妥帖之感。我推开了几处门楼，进得院子，更想直接地接近老房子，真正的老屋比比皆是，它们保持房屋原来的状态，格局是老格局，窗户也是老窗户。如果不是有现代的人影闪现在房子里，我会误以为回到了一百年前的鲁镇，听见了单四嫂子在空虚寂静的夜晚呼唤宝儿的哭声，嗅到了华老栓买来的人血馒头被火焰舔舐过所发出的奇怪的香味，看到了在祝福声中被主人呵斥后凄凉地放下烛台的眼神呆滞的祥林嫂。这是鲁镇，是鲁迅笔下那个永远不会消失的鲁镇。那屋檐上的荒草，那窗棂上所弥漫的蒙昧天光，那院子中的桂花树，那天井中放置的杂物，似乎都透着旧时代的气息，它让人有某种伤感和惆怅，又让人有某种辛酸后的喜悦。

⑤在那条老街里，留给我印象最深的是一个着白衣的盲人。他用一根细而长的竹竿探着走路，走得不急不躁，有板有眼。看来他对这老街熟稔之极，老街也许是他的眼睛仅能看到的一道光。当我们走完老街在一家茶楼坐下时，透过拉起的窗户，我能望见护城河上的拱形石桥。那桥是灰色的，上面匍匐着一些绿色藤萝，有棵高高的柳树越过石桥，它仿佛是一个淘气的少年，赤脚站在水里，笑嘻嘻地看着流水。把目光放得远一些，再远一些，便可望见老街上的房屋，看见灰瓦和飞檐，它们像漂浮在鲁镇上空的凝重的浮云，让我陷于回忆和思索之中。

⑥我总想鲁迅在骨子里其实是一个浪漫主义者。从他的故居到老街，我感受到的是栩栩如生的鲁镇，它闲适、恬静、慵懒、舒缓，这是能让人的想象力急遽飞翔的地方。孔乙己是现实的，但也是浪漫的，只不过那是被苦难压榨出的辛酸的浪漫：他赊账喝酒，他偷了书被人打断腿时为自己的辩解，都体现了鲁迅在其身上倾注的浪漫主义的热情。还有那个让人过目不忘的阿Q，他对革命的无知的游戏态度，他自甘其辱的精神上的自我安慰，直至他为自己生命的终结而努力画上的那个圆圈时，都仿佛是神秘的、可爱的，让人憎恨而又同情。而在《故事新编》中鲁迅的浪漫主义情怀体现得淋漓尽致，挥洒自如。《出关》里骑着青牛的老子，还有《铸剑》里在滚烫的大金鼎里那颗如泣如诉的报仇的人头，不都是些有光彩、有魅力、经得起时间检验的浪漫主义人物么!

⑦绍兴似乎总是阴气沉沉的，我心目中的鲁镇因了这特定的天色而一直伫立在眼前。它的白天和黑夜仿佛是没有界限的，白天有暗夜的气象，而黑夜又有白天隐约的影子，一如鲁迅作品带给我的气息。待我把目光再转到石桥上时，竟然又看见了先前在老街里遇见的那个盲人，他怀抱着竹竿，坐在石桥上。但他不是沉静地坐着，他不时地转身，用竹竿去抚弄柳树，于是就有一些微黄的柳叶天女散花般地被打落。它们落在水里，向下游荡来，渐渐地接近我们所坐的茶楼。我多想在它们经过的一瞬间泼一杯清茶在它们身上，可我怕同行者笑我痴狂，而且我也不敢肯定，它们确乎能够领受茶的芬芳之气，于是只是静看着它们一摇一摆地远去。

（取材于迟子建同名散文）

8（2017朝阳一模）

**麦浪，麦浪**

①给你讲一讲麦浪的故事吧。麦浪其实是没有故事的，我只记得有两句诗歌，“三月轻风麦浪生，黄河岸上晚歌平”。当然还有其他一些诗人的诗，他们写过不少关于麦浪的诗句。有一个现代诗人写过大量与麦子、麦穗、麦浪有关的诗，有人戏称他为麦子诗人，可惜后来他卧轨自杀了。如今，村庄和麦香、黄金与白马的诗歌时代也已过去，所以就不打算和你谈关于麦子的诗歌了。

②可是关于麦浪我又能编造出什么故事来？你知道我是个拙劣的故事家，连个笑话也讲不好，可是在你告诉我你没见过麦浪是什么样子的时候，我便蠢蠢欲动，想给你讲个故事。你没见过麦浪，不等于没见过麦苗，没见过麦苗，可总见过麦子吧，没见过麦子也没关系，我可以告诉你，你吃的面粉做成的食物就来源于麦子——关于麦子我只能告诉你这些了。但是麦浪的秘密你是不知道的，这让我有些神气起来，对于一个在麦田里举过镰刀的人来说，编造一点和麦浪有关的故事还是有生活基础的。

③麦浪我也仅仅见过一次。在我十几岁的一个清晨，天还没亮我就在屋内听到院子里奶奶寻找镰刀的声音。奶奶那时候老了，变得啰嗦和唠叨，她出入于东屋、锅屋、偏房、走廊，踮着小脚搬来椅子踩着够到门楼上，那些散落在各处的镰刀被她叮叮当当地扔到院子中央。院子里的自来水管响了一会儿，然后响起磨镰刀的声音，奶奶一边磨镰刀，一边埋怨镰刀锈了，才一年没用，怎么就锈得这么厉害。她还埋怨我和妹妹，这么晚了，怎么还不起床。麦子该割了，雨水刚下过，太阳太毒，再不割麦子就熟掉头了。

④我和妹妹、奶奶三个人站在了清晨的麦田边，太阳在背后大大的，还是蛋黄的颜色。大片大片的麦田中寂寥无人，奶奶开始埋怨天气，凭借她的记忆，她很有把握地认为已经到了收割麦子的好时候。可是到了麦田边，还是发现我们来早了，很多麦穗还是青色的，很多麦叶也是青色的，我想那在穗子里被包裹得严严实实的麦粒，也是青色的……奶奶说，怎么办，来都来了，把麦子割了吧，麦粒已经灌完浆了，割下来放在田里晒一天，麦粒就熟了，再也不能等了，等到下一场大雨，刮一场大风，麦子就全烂在田地里了。

⑤在我弯下腰左手刚刚握住几棵茎叶冰凉的麦子时，一阵风从背后凉凉地爬了过来，紧接着像有人在背后推了我一把，我不禁站起身挺直腰来抵抗风力。我目光所及之处看到的景象让我惊呆了：整块麦田像海浪那样波动起来，整块麦田成了一块巨大的绿色绸子，像是有人在远处不停地用手抖动着它，而且抖这块绸子的人不止站在一个方向，东南西北都有，因为我看到麦浪在随时变换着方向，像是有个顽皮的巫婆穿着她那巨大的斗篷在麦田里左冲右突……

⑥风揭穿了麦田内部的秘密，麦浪起伏处，隐约可见各类瓢虫从麦体的中间展翅飞起，把蛋生在了麦子深处的鸟惊厥地射向了高空，在天上盘旋鸣叫，我还记得那鸟鸣叫的声音，“布谷，布谷，不哭，不哭”——这是一些更小的孩子的说法。当然，在麦子根处，也是偶尔可以见到田鼠和蛇的，这个时候就要握紧镰刀，防备它们从你的脚下窜过去。麦子本来就是有香气的，你没到过麦田，相信你也能通过想象有所了解。单纯的麦田，香气是潮湿的、浓郁的、带着一点点青草的腥气，可麦浪荡起时味道就不一样了，这香味里掺杂了一点点泥土的味道和各类虫子飞起时带来的虫体味……

⑦如果让我用一个词来形容麦浪的话，也许我只能用“狂野”了。你能了解一个少年站在田野中间，站在天与地中间被风吹荡着的感觉吗？那一瞬间整个世界没了别的人，也没了别的植物，他的眼睛里是大片大片的麦子在舞蹈，千千万万株麦子。它们有的粗壮，有的细弱，可在风来时它们都仿佛一下子鼓足了勇气，尽管是倒下的姿态，可仍然能令人震惊地看到它们想拔地而起的愿望。风是它们的摇滚乐呐。麦子也有疯狂的时候，那一刻它们大概忘记了自己是人们的食物，那一刻它们身上具备了某种灵性，但我相信它们不是出于即将被收割的恐惧，而是在生命最辉煌时集体参与的一次朝拜。

⑧麦浪起伏，一个少年的懵懂被惊醒，在这“狂野”的麦浪前，我觉得自己渺小得像只七星瓢虫，我摘掉了黑框的眼镜，麦田在我眼里清晰无比。麦子对我敞开了怀抱，让我看到了它们打开的内心——麦子像我一样几乎具备了脆弱和坚强两种性格，这种心灵深处的认同感，让我举着闪亮的镰刀向麦田深处走去。麦叶划动着我的裤管，纠缠着我的双腿让我行走艰难，可这阻止不了我试图在麦田里奔跑的想法，只有奔跑，才能让我感觉自己也是一株麦子。沉睡过一个冬天，被雪覆盖了一个冬天，等到春天来临，雪像眼泪一样渗到土地深处，那眼泪带来营养，麦子遇到温暖的风就会疯长起来。如果五月、六月的时候，经过风吹日晒，用手指测量，你会发现，几乎每天麦子都会以一个指头那样的速度生长，等它生长得足够高，经历过几场大风大浪之后，也就到了它生命的尽头……

⑨也许我这么说是错的，麦子的生命是没有尽头的，它在我们的身体里以另外一种方式活着。我怀疑这些年吃的麦子都是在温室里长大的，因为我再没从中尝出风暴的味道。随着麦浪起伏过的麦子，它的内心会更成熟和沧桑些吧……

⑩这就是我给你讲的麦浪的故事，它其实不算一个故事，因为连我都忘记了麦子什么时候成熟，什么时候收割，我们住的城市里看不到一株麦子，那些麦子在遥远的地方……

（取材于韩浩月的同名散文）